

证券代码：430124

证券简称：汉唐自远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##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曾向群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2,313,89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04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0）和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1）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

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0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1 年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公司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

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5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2,313,8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6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706,06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曾向群、戚扬、李录霞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方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秀芹、郝亮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

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北京方亚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1 日